# 2024年吉林省政府工作报告

## ——2024年1月24日在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省长 胡玉亭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习近平总书记再次视察东北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亲自擘画东北全面振兴发展新蓝图，为吉林重振雄风、再创佳绩带来重大机遇、注入强大动力。我们牢记嘱托、感恩奋进，矢志不渝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砥砺前行，在省委坚强领导下，坚决扛起维护国家“五大安全”重要使命，锚定吉林全面振兴率先突破目标，深入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历史主动，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坚定不移扩大内需、优化结构、挖潜增效、防范化解风险，经济运行保持回升向好态势，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振兴发展“上升期”“快车道”积厚成势，吉林全面振兴迈出坚实步伐。

一是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着力加强监测预警、有效调控，及时出台扩大内需、减负强企集成政策，落实高质量发展行业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双赛马”机制，聚焦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挖增量、控减量、以丰补歉，全年经济稳定恢复增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3％，增速居全国第7位，为近年来最好位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6.3％，增速居全国前列。我们扶优育强稳定工业运行，出台稳工业政策措施，支持企业稳产量、扩产能、拓市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8％，高于全国2.2个百分点。重点产业增长强劲，汽车、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冶金建材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11.4％、12.5％、47.8％、21.9％。我们全力攻坚项目扩大有效投资，狠抓投资强度、施工进度、竣工投产，实施重大项目2580个，开复工百亿级以上重点项目15个，固定资产投资增长0.3％，其中，亿元以上项目投资增长7.9％，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7％。一批标志性、引领性重大项目顺利推进，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项目五大主要生产车间全面进入试生产，一汽弗迪新能源动力电池项目建成投产，一汽红旗国悦豪华礼宾中巴车正式批量投放市场。吉林水网骨干一期工程全面开工建设，沈白高铁、长春都市圈环线、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三期、延吉机场迁建等项目取得重大进展。建成集安至桓仁、大蒲柴河至烟筒山2条高速公路249公里，桦甸结束不通高速历史。我们深挖潜能促进消费，充分利用疫后消费集中释放窗口期，打出促消费政策组合拳，精准发放消费券，举办汽博会、农博会、雪博会、房交会、航空展等活动，全力恢复扩大消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高于全国1.8个百分点、增速居全国第9位。服务业增加值增长6.9％，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58.2％。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长5.6％，高于全国14.1个百分点、居全国第8位。启动实施旅游万亿级产业攻坚行动，坚持全域四季联动、冰雪避暑互动，推动旅游市场加快回暖，全年接待游客3.14亿人次，旅游收入5277亿元，达到历史最好水平。长春龙嘉国际机场航班量、旅客量恢复率均位列国内千万级机场第1位。我们抢抓机遇稳外资稳外贸，海参崴港成为新的内贸货物跨境运输中转口岸并实现通航，“长珲欧”货运班列常态化运营，“长满欧”国际冷链货运班列正式开通，首开“长同欧”班列。进出口总额1679.1亿元、增长7.7％，总量创历史新高、增速居全国第9位，其中出口增长24.9％，增速居全国第5位。跨境电商进出口增长88.9％，成为外贸新增长点。新增进出口企业备案1332家，增长57.6％，创五年来新高。实际利用外资增长23.23％。

二是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提质增效。实施先进制造业集群梯次培育行动，推动传统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具有吉林特色优势的产业体系加快形成。汽车产业集群稳步“上台阶”。着力打好生产销售攻坚战，发挥龙头企业关键作用，一汽集团省属口径产销量分别完成156万辆和157万辆，增长16.7％、17.6％；红旗品牌汽车销量35.1万辆，增长13.1％；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增长43.2％、62.7％；整车出口量增长158.3％；实施电动公务用车更新计划，长春市入选国家首批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城市。石化新材料产业持续“减油增化”。吉化120万吨乙烯转型升级项目24套主要工艺装置开工建设。吉林化纤入选全国“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6万吨碳纤维项目部分产线进入设备安装阶段。碳纤维产量增长38.3％。装备制造产业成果显著。中车长客复兴号亚运智能动车组圆满完成运营保障，时速200公里以上高速动车组成功出口欧洲，时速600公里高速磁浮列车完成首次悬浮运行。长光卫星累计承制并成功发射卫星162颗，其中在轨运行“吉林一号”卫星108颗，建成世界最大亚米级商业遥感卫星星座。新能源产业加速发展。“绿电＋消纳”发展模式落地见效，千万千瓦级绿能产业园区启动建设。开复工风电光伏装机719万千瓦，清洁能源发电装机突破2500万千瓦。一批百亿级氢基绿能项目签约落地建设。数字产业加快布局。吉林祥云大数据中心完成三期建设，长春市算力中心上线运行，华为吉林区域总部加快建设，四平态势感知平台投入使用。累计建成5G基站4.7万个，4G网络实现全覆盖。连续三年举办中国新电商大会，网络零售额、农村网络零售额分别增长24％、31％，增速分别居全国和东北地区首位。

三是创新能力持续提升、支撑有力。创新型省份建设加快推进，科研物质条件指数居全国第5位，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指数居全国第11位，区域创新能力排名上升6位、提升幅度全国第一。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取得突破，长春国家自创区、农高区加快建设。长春市获批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大安市获批建设国家级创新型县（市）。一汽集团高端汽车集成与控制、吉林大学汽车底盘集成与仿生2个全国重点实验室率先完成重组。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持续增强，创建科技经纪平台，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支持企业牵头承担技术攻关1123项、本省转化成果1800项，分别增长10.53％、49.38％。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分别达到3590户、7278户，增长15.36％、72％，增速均居全国前列。高水平人才队伍不断充实，制定出台人才政策系列配套措施和细则，高级职称人才、高端人才连续两年进大于出。新建院士工作站3家、总数达到13家，柔性引进院士14名。高校毕业生留吉13.3万人，留吉率创历史新高。

四是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根基稳固。“千亿斤粮食”产能建设工程全面启动，细化产能提升阶段性目标和年度任务，狠抓增面积、建良田、用良种、强农机、推技术、防旱涝六项措施落实。克服局地严重洪涝灾害影响，粮食产量再创历史新高，达到837.3亿斤，从全国第5位跃升至第4位，增产21.14亿斤，占全国增量的11.9％，粮食平均亩产958.2斤，居全国粮食主产省第1位。黑土地保护和耕地质量提升协同并进，建设高标准农田791.2万亩，新增盐碱地改造耕地25.4万亩。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强劲，种业振兴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4％，高于全国20个百分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素质能力稳步提升，县级以上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分别发展到5557家、5730家，增长13.3％、44.6％，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突破3.2万家。“千万头肉牛”建设工程深入实施，肉牛饲养量达到770万头，新开工屠宰加工项目12个，万头牛场达到6个。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5％。乡村建设有序推进，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打造高标准美丽乡村示范村201个、美丽村995个和吉乡农创园48个。改造农村厕所4.7万户。新改建农村公路3175公里，整治“畅返不畅”6217公里。改造农村危房3306户。快递服务建制村通达率达到10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7.8％，24小时供水工程比例达到40.2％。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拓展，实施产业帮扶项目1135个，脱贫人口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4％。

五是改革开放不断深化、成效显著。统筹锻长板和补短板，直面制约率先突破关键问题，知难而进、奋力攻坚。深入推进国企改革，吉林化纤实现强身健体、提质升级，吉盛公司完成分拆设立，森工集团成功实现重组，大成集团完成金融债务化解、实现复产稳产，吉能集团加快向新能源产业转型。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实施意见，开展“服务企业月”等活动，制定“为企业办实事清单”，全省新登记经营主体61.9万户、增长14％，总量达到359万户、增长8.2％，每千人拥有经营主体152户、居全国前列。为经营主体降本减负800亿元。金融服务质效持续提升，全省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可比口径增长7.8％，连续20个月居东北三省首位。“数字政府”加快建设，8.1万个事项实现全程网办，70％以上市县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无差别”受理，网上审批效率、不动产登记效率、政务服务能力保持全国第一方阵。全省推行经营主体以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各地城市信用综合指数排名稳居全国前列。推动开发区改革创新发展，由115家优化整合至90家。新一轮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发展规划获批。吉西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启动建设。成功举办东北亚博览会、东北亚地方合作圆桌会议、全球吉商大会、跨国公司吉林行、民营企业进边疆·吉林行、世界寒地冰雪经济大会等重大招商活动。主动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重点省份，开展经贸交流和招才引智系列活动。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增长34.8％。

六是民生保障扎实推进、有力有效。全面完成50项民生实事。城镇新增就业25.79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94.43万人。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社会保险待遇累计发放1937亿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640元。省内门诊异地就医实现免备案直接结算。建成102个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261个社区老年食堂。帮助2541名困难家庭考生圆梦大学。开工保障性租赁住房1.34万套（间），改造棚户区1.99万套，开工改造老旧小区830个。415个“无籍房”小区33.16万户拿到不动产权证。免费为居民改造燃气管阀136.3万户，更新改造市政老旧管网2030公里。完成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163条。推进省会城市交通畅通工程，“一点一策”治堵疏堵，高峰拥堵指数下降20％。实施学前教育普惠攻坚行动，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38所、中小学27所，分别新增学位1万个、4万个。新高考改革稳步推进。长春汽车职业技术大学获批，实现职教本科院校“零”的突破。4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启动建设。实现新冠疫情“乙类乙管”平稳转段。全省法定报告传染病发病率全国最低。援外医疗工作受到国家表彰。延边州获评“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纵深推进污染防治攻坚，优化实施秸秆全域禁烧，全省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90.7％。国考断面优良水体比例达到85.6％，提升3.8个百分点，劣五类水体全面清零。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2.84万场，参与群众1.25亿人次。京剧《土地长歌》入选全国首批“新时代现实题材舞台艺术创作项目”。吉林健儿在杭州亚运会上取得4金2银1铜、两次打破亚洲纪录的历史最好成绩。长春大众卓越女足青年队获全国青少年足球联赛冠军，长春市第108学校女子篮球队获全国联赛冠军，均实现历史性突破。成功举办吉林省第十九届运动会。老龄、慈善、残疾人、地方志、中医药、红十字、妇女儿童、志愿服务等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外事侨务、港澳台、民族宗教、气象、地震、测绘、援疆、援藏等工作务实推进。

七是社会大局安全有序、和谐稳定。出台“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厘清部门职能边界，加强专业化监管力量，深化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全省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35.3％和5.1％，未发生重大及以上事故。稳妥推进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出清。坚持省负总责，逐级压实责任，制定一揽子化债方案，“一市一案”化解地方债务，超额完成年度任务。“保交楼”完成2.5万套。打赢防汛抗灾和灾后重建硬仗，重建修缮洪灾倒损房屋5529户，受灾群众全部实现温暖过冬。连续43年无重大森林火灾。“接诉即办”改革有效推进。信访积案化解有力。为1.68万名劳动者清偿拖欠工资3.8亿元。开展边境村建设三年行动，进一步促进边疆繁荣、边民幸福、边防稳固。实施“警地融合”“警民融合”和社会面协同管控新机制，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活动，“平安吉林”建设取得新成效。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扎实有力，“暖兵助业行动”成效显著。军民融合、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双拥共建深入推进。

一年来，我们转变作风、提升效能，坚持不懈推进政府自身建设。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持续精文减会，制定为基层减负清单，以改革的办法破解发展中的问题。修订省政府工作规则、省政府党组工作规则，推动政府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强化不甘人后、争先进位意识，坚持目标牵引、结果导向，打破思维惯性、摆脱路径依赖，提升执行的创造性、行动的力度和实干的效果。大力弘扬“严新细实”作风，推动省直部门和地方政府同责共担、同题共答，用好“五化”闭环工作法，全力推动各项重点工作落实。政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自觉接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省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各人民团体等各方面意见。办理全国人大代表建议2件、全国政协提案6件、省人大代表建议189件、省政协提案485件。提请省人大常委会议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7部，制定政府规章3部。开展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修改废止和宣布失效政府规章13部、规范性文件79件。坚持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府院联动机制成为法治吉林建设的一张亮丽名片。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纠治“四风”问题，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取得扎实成效。

**各位代表！**

过去一年，取得这些成绩来之不易、弥足珍贵，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掌舵领航，是省委团结带领全省各族人民齐心协力、奋勇拼搏的结果，是广大干部群众敢作善为、攻坚克难的结果。在此，我代表省政府，向全省各族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解放军驻吉部队、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和消防救援队伍指战员，向驻吉各中直单位，向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广大侨胞，以及所有关心、支持吉林发展的海内外朋友，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当前，吉林振兴发展正处于滚石上山、爬坡过坎的关键时期，外部环境仍然严峻复杂，结构性问题、周期性矛盾交织叠加，科教优势、生态优势、资源优势尚未充分转化为发展优势，科技成果就地转化不足，产业转型升级需要进一步加速提质，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居民消费和企业投资的意愿还不够强，营商环境还需进一步优化，国企改革、金融化险、债务化解任务艰巨，房地产健康发展任重道远，民生领域还有不少欠账，基层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一些干部躺平避责，执行力、创造力较弱，工作中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同程度存在，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4年工作安排**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推动吉林全面振兴率先实现新突破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意义重大。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紧扣“两确保一率先”目标，深入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大力培育“四大集群”、发展“六新产业”、建设“四新设施”，打造具有吉林特色的高质量发展体系和高品质生活体系，努力走出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新路，推动吉林全面振兴率先实现新突破。

2024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粮食产量880亿斤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3％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0％左右，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长速度，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涨幅在3％以内，单位GDP能耗下降2.5％。

这些目标的确定，是积极、稳妥、务实的。既立足吉林资源禀赋、发展基础，也考虑了新的政策机遇条件；既符合“十四五”规划高质量发展要求，又体现了自我加压、跳起摸高、争先进位，有利于保持战略定力、稳定市场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更需要付出艰苦的努力。

**各位代表！**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任务十分繁重、不确定因素较多，战略机遇与风险挑战并存，我们将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坚决扛起维护国家“五大安全”重要使命，保持战略定力，正视困难挑战，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突出重点，把握关键，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

重点做好七个方面工作。

（一）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加快构建具有吉林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四大集群”“六新产业”“四新设施”发展新格局，抓好方案制定、政策创设、要素保障、照图施工，布局一系列支撑工程、重点项目，抢占产业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

打造科技创新策源地。突出创新和产业融合联动，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主动对接国家战略需求，优化科技力量布局，整合科教创新资源，构建举全省之力有组织攻关核心技术的新机制。制定完善重点产业科技创新技术路线图，从现实需求中凝练科研问题。围绕智慧农机、现代种业、卫星数据应用服务、新型工业化等领域部署实施9个重大科技专项，力争尽快取得新突破。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质量标准创新。强化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推进9个全国重点实验室重组获批，推动汽车智能集成和半导体激光2个国家技术创新中心获批挂牌，支持长春市建设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启动建设长白山实验室、三江实验室、吉光实验室，加强与国家创新平台对接合作。推动省科技创新研究院、工业技术研究院、氢能产业综合研究院提档升级。筹建生物医药和高端医疗器械研究院。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设立企业科技研发专项，支持一汽、长客、吉化、吉林化纤等企业建设高水平研发中心。实施　“科技企业创新活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和企业R＆D投入引导计划。常态化组织向企业派驻“科创专员（科创副总）”，带动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新增500家以上。强化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深入实施科技成果转化“双千工程”。推动盘活高校院所存量专利。支持吉林大学设立科技成果转化中心。依托省科技创新研究院构建科技经纪人服务平台，推动科技成果省内转化3000项，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200亿元，实现翻番。强化人才支撑，坚持教育、科技、人才统筹安排、一体部署，优化人才政策及配套实施细则，打造更多创新创业平台，创造留才引才良好环境。深化“创业奋斗、‘就’在吉林”系列招才引智活动，力争高校毕业生留吉突破15万人。积极引进域外院士在企业建立院士工作站。推动大国工匠等紧缺高级技工纳入人才管理。高水平建设长春人才创新港，加快“未来之洲”院士港、卓越工程师培训学院等高能人才平台建设。

打造先进制造业集群。深入落实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发挥“链主”企业引领带动作用，全链条拓展应用场景，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争取设立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发展壮大先进装备制造业。深入实施汽车产业集群“上台阶”工程，推动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项目投产达效，加快一汽红旗新能源汽车数字工厂、一汽解放高端中重卡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建设，推进辽源新能源汽车产业配套基地建设，开展汽车产业链全球招商和本地配套对接，发展“汽车＋”产业。加快完善新能源汽车产业生态，推动红旗品牌纯电动车和插电式混动车上市，积极推广氢燃料汽车，开展“车路云”一体化示范建设，抓好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按照30％－50％渗透率，超前建设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累计建成充电桩6万个以上、换电站170座。全省汽车集群工业产值力争达到4800亿元，增长6％。扩大轨道交通整车优势，加快新一代高速智能动车组、标准地铁列车等新产品研制，谋划建设磁浮列车商业运行试验线。拓展延伸集风电整机、电机、叶片、储能等设备为一体的新能源装备产业链。做优做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碳纤维下游制品产业园，推动卖原丝向卖制品转变，全产业链产值保持高速增长。加快建设国家级疫苗、基因重组药物产业基地和抗体药物产业转移承载基地，打造国内领先的生物药创制中心和生产中心，推进医药新材料、超高性能医疗器械、重组人白蛋白、中药颗粒配方等重点项目建设。加快发展光电产业，支持“长春光谷”建设，推进CMOS图像传感器、多光谱芯片、OLED薄膜封装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全产业链发展卫星制造及数据处理、无人机制造及低空服务产业，支持长光卫星等企业开展低成本批量化卫星研发制造，支持“吉林一号”卫星加快发展。超前布局人工智能、人形机器人、生物制造、元宇宙、新型储能等未来产业。落实未来产业发展行动计划和支持政策，加快建设未来实验室，集中力量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培育一批未来产业发展平台和龙头企业，抢占产业前沿制高点。

推动新能源产业跨越式发展。促进增量绿电80％以上就地转化为实物产品，推动新能源与优势产业融合发展。发展增量配电网，加快建设千万千瓦级绿能产业园区。鼓励头部企业或联合体作为绿能产业园区建设运营主体，以绿色零碳、电价优势吸引企业投资入园，真正把绿电打造成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产业培育的独特竞争利器。开展“氢动吉林”“醇行天下”行动，落地一批十亿级、百亿级“绿电＋绿氢＋绿氨＋绿醇＋绿色航煤”项目和氢能装备制造项目，推动“吉氢入海”。

推动旅游产业再上新台阶。深入实施旅游万亿级产业攻坚行动，努力打造世界级冰雪品牌、冰雪旅游胜地和避暑胜地，旅游总收入突破6000亿元。着力做好冰雪文章，启动冰雪产品提质扩容工程，支持9大重点滑雪度假区项目扩大规模，筹建吉林省冰雪运动中心，打造长白山脉世界级滑雪胜地。着力优化高品质旅游供给，启动景区城、景区镇、景区村建设，加快完善松花江水路和沿边开放旅游大通道等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大力推动查干湖、嫩江湾创建5A级景区，打造红色游、乡村游、康养游、研学游精品，推进工业遗址建设怀旧地标。着力创新营销模式，坚持“长白天下雪”“清爽吉林·22°C夏天”双品牌引领，加大文旅精品线路研发推广力度，高效开展“引客入吉”推介活动，举办首届吉林省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等品牌节会活动，营造旅游消费良好氛围。着力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城市文明素养，发展智慧旅游，强化个性化、多样化、定制化服务，提升游客体验和情绪价值。加强旅游服务和市场监管，优化旅游发展环境。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助推传统产业加快升级。深入实施制造业“智改数转”行动，支持100个以上示范项目，建成30个省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100个省级数字化示范车间，全省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覆盖率提升至50％。实施“万企上云”工程，推进工业互联网规模化应用。推动数据开发应用及产业化，支持长春市数据要素市场试点建设，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试点。优化数字基础设施布局，打造长春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加快长春新区智算中心、净月数字产业园建设，推动松原市“双力”一体化项目加入国家算力网，推进千兆光缆网络建设，新建3000个5G基站，行政村5G覆盖率达到70％。

（二）坚持扩大内需，提升经济增长动力韧性。扩大有效益的投资，激发有潜能的消费，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良性循环。

着力扩大有效投资。坚持项目为王，优化投资结构，提升项目质效。突出抓项目扩投资。实施重大项目2500个以上，其中亿元以上项目1000个以上。大力拓展产业类项目，投资占比达到一半以上。聚焦优势资源、优势产业、优势产品，扬优势、补短板、强配套、扩规模，落地一批强链延链补链项目，盘活布局一批重点产业园区，培育一批优质企业，转化一批优秀科研成果。加快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全线开工长春都市圈环线西环、白山至临江、松江河至长白等高速公路，推进珲春至圈河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推动沈白高铁、长春轨道交通三期等重大工程加快进度，推进长辽通高铁、辽源·梅河机场项目前期工作，争取延吉机场迁建开工。加快吉林水网骨干一期工程等项目建设。推进吉林电网“四横四纵”500千伏电网建设，提升电网东西互济和新能源汇集能力。加快“两横三纵一中心”油气管网布局。突出抓转化促落地。落实各地和行业部门谋划项目责任，把握中央政策投向、新时代东北振兴支持方向，抓住重大战略对接、区域产业转移契机，争取更多项目，提高项目成熟度。围绕国家“五大安全”重点领域和提升防灾减灾能力，谋划对接一批重大项目。发挥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牵引作用，谋划一批产业配套、产品消纳项目，建立可转化率高、可梯次推进的项目储备库。强化签约项目跟踪，提高履约落地率、资金到位率、投资转化率。突出抓服务强保障。实行重点项目分级包保，省级统筹、专班推进20个百亿级项目、22个东北振兴滚动实施方案重点项目，统筹做好政策、资金、用地、用能等保障，“一对一”解决好征地、拆迁、审批等问题，强化施工进度，保证投资强度。打好专项债券、银行贷款、财政资金、社会资本组合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争取万亿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分配额度，专项债券资金分配跟着项目走，与项目建设进度挂钩。用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坚持市场化运作，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建设。

着力激发消费潜能。加强政策、机制、模式创新，推动消费持续扩大、提质升级。提振大宗消费。支持汽车、家电、家居以旧换新，稳定扩大电子产品消费。挖掘新型城镇化、农民市民化潜能，用好首套住房贷款利率、发放购房补贴等政策工具，鼓励农民工、人才等群体购房，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活跃消费市场。发挥消费券等政策撬动作用，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培育智能家居、文娱旅游、体育赛事、国货“潮品”等新消费增长点。挖掘补齐城市公共服务短板、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升级中的消费潜能。拓展消费场景。培育消费新业态，促进消费供给创新，支持平台企业规范健康发展。推动智慧商圈、智慧商店建设，培育12个夜间消费集聚区。引进国内优质电商平台，打造10家新电商产业基地。支持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实施便民生活圈建设三年行动。优化消费环境。完善消费环境建设标准体系，开展放心消费在吉林创建活动。落实带薪休假、职工雪假、青少年雪假，更好带动居民消费。

（三）坚持以发展现代化大农业为主攻方向，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锚定建设农业强省目标，坚决扛起国家粮食稳产保供“压舱石”首要担当，持续巩固现代农业建设“排头兵”地位，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推进“千亿斤粮食”产能建设工程年度任务落地，强化良田、良种、良机、良法协同匹配，支撑粮食产量达到880亿斤以上。建设高标准农田1000万亩，力争到2027年率先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打好“黑土粮仓”科技会战，推动“梨树模式”提质扩面，加大黑土地侵蚀沟治理力度，抓好盐碱地综合利用国家试点建设，扩大水肥一体化推广面积。推进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和重点区域排涝能力建设。加快种业振兴，强化种质资源保护利用、育种联合攻关，建设高标准制种基地，力争推广应用高产耐密玉米、高产高油大豆品种200万亩，生物育种产业化示范面积达到300万亩。开展农机研发制造推广应用一体化试点，大力研制推广高端智能农机。拓展智慧农业应用场景，升级“吉农云”数字化平台。启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发展壮大三年攻坚行动，土地流转、生产托管服务面积达到6850万亩、占播种面积超过70％。

扎实做好农牧特产增值大文章。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持续抓好农产品加工业和食品产业“十大产业集群”建设，延伸拓展“粮头食尾”“农头工尾”“畜头肉尾”全产业链，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实施“吉林大米”“吉林鲜食玉米”“吉林杂粮杂豆”等“吉字号”农产品品牌提升专项行动。推进“千万头肉牛”建设工程提质增效，加快“中东西”三大肉牛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打造良种繁育、养殖、交易、屠宰精深加工肉牛全产业链。实施肉牛屠宰加工量倍增计划，采取超常举措释放加工产能，配套完善冷链保鲜物流体系，带动养殖增量，提升全产业链产值。抓好生猪产能调控、屠宰加工、产销对接，确保稳产保供。加快人参、梅花鹿、食药用菌等优势特产品精深加工、高值利用。推动梅花鹿茸及林蛙油进入药食同源目录。积极创建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示范省。发展大水面、稻渔综合种养和盐碱地生态养殖。加快发展预制菜产业。提升现代化设施农业水平，新建棚室3万亩。

统筹城乡融合、区域协调发展。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抓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三大工程”，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推进东北地区市场一体化建设，共建物流、能源通道和科技创新、制造业走廊，探索哈长沈大东北城市协同发展。加强长春市与各市（州）常态化对接合作，谋划合作项目60个以上，推动区域互动、产业协同、融合发展。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打造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县5个、高标准美丽乡村示范村200个，同步推进1000个村美丽乡村建设。新改建农村公路3500公里，整治“畅返不畅”5500公里。改造农村危房3400户。大力推进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综合服务站建制村覆盖率达到85％。农村千人以上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农村人口占比达到60％、24小时供水工程比例达到70％以上。实施兴边富民行动，落实促进边境村人口稳定政策措施，提升边境村产业承载和人气集聚能力。因地制宜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实施农民增收促进行动，农民收入力争两位数增长。持续加强乡村治理，合力推进农村移风易俗，丰富农耕农趣农味文化产品供给，建设平安乡村。

（四）坚持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释放振兴发展活力潜能。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以改革开放赋能高质量发展。

大力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以经营主体和群众感受为标准，实施营商环境优化重点行动，持续打造高效便利政务环境、公开透明法治环境、竞争有序市场环境、保障有力要素环境、诚实守信信用环境、合作共赢开放环境。完善政企常态化沟通机制，建立企业诉求直达机制，“面对面”为企业解决难题。线上线下融合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健全重点事项清单化管理和常态化推进机制，实现第一批高频、面广、问题多的“一件事”高效办理。持续深化“证照分离”“证照一码通”改革。推进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出台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具体举措。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拓展大数据、AI等先进技术应用场景，更大力度推行“不见面审批”“一网通办”等模式，让企业和群众“少跑腿”“零跑腿”，实现办事不求人。深化包容审慎监管，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公平竞争。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大力推动国企战略性布局和专业化重组改革，“一企一策”强身健体、赋能增效，提高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强化战略支撑作用。对接东北地区国有企业振兴专项行动，创新央地合作模式，支持央企在吉林布局发展，推动更多合作项目落地。创新省属国企监管考核模式，推行重点监管国企主要领导任期目标责任制。统筹推进经营性事业单位改革。

做大做优做强民营经济。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全面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实施意见，在市场准入、要素获取、公平执法、权益保护等方面落实一批标志性举措。加大对民营企业金融支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创新服务模式，提升服务质效，降低融资成本。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推动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依法查处涉企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等行为。支持通化市建设全国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试点。

强化财政金融改革服务。深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建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动态调整机制，强化重点市县财政管理。习惯过紧日子，推行“零基预算”，大幅压减一般性支出，严肃财经纪律，强化刚性约束，严控办公场所改造、租赁、装修，稳定财政运行，兜牢基层“三保”底线。落实金融体制改革，推动省级金融资本集中运营，完善现代化金融企业制度，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政策支持，引导金融机构优化普惠金融产品服务，推动金融资源更多投向实体经济和创新领域。深化政银企对接，持续开展专业化、精准化融资服务活动。巩固拓展农村金融综合改革试验成果。提升首贷拓展行动质效，力争新增首贷市场经营主体1万户，新增首贷金额200亿元。

持续扩大对外开放。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加快实施新一轮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发展规划。争取延吉—长白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尽快获批。积极推进口岸基础设施建设和升级改造，提升口岸通关能力和便利化程度。畅通内贸外运航线，扩大中欧班列线路班次。支持长光卫星、中车长客等开拓国内外市场。扩大整车、农产品、医药、高新技术产品出口规模。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孵化新增进出口企业200户，扩大跨境电商进出口规模。推动“税路通·北吉兴”跨境税费服务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智慧海关建设，提高监管服务效能。大力提升境内外人员入吉便捷化水平，更好保障经商、学习、旅游活动。

大力开展招商引资。以“五个合作”为抓手，拓展合作领域，提升合作层次，积极承接产业、资金、技术转移，更好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深入开展产业招商、园区招商、平台招商、以商招商，主动对接国家重大战略，加强与东北各省（区）和地市合作交流，落实好吉浙、津长合作协议，组织开展国内重点区域经贸交流，加大对欧美、日韩俄、东南亚、港澳等国家和地区招商引资力度，高质量办好重大招商活动，吸引更多企业来吉投资兴业，落地一批高质量项目。

（五）坚持绿色低碳发展，高水平建设美丽吉林。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建设生态强省，推动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统筹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探索秸秆全域禁烧新模式，深化东北地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全省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力争达到92％左右。开展水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加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城区河道治污，消灭县、区建成区黑臭水体，优良水体比例稳定在80％以上。有效管控农业面源污染，确保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稳定在95％以上。健全畜禽粪污“收储运”体系。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建设，打造20个可复制、高质量的“无废细胞”典型示范工程。推动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推进“全域地热三峡”工程，利用风光、地热等清洁能源优势，推广蓄热取暖、余热供暖、相变储热等高效清洁取暖技术。

强化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扎实推进重大生态工程，深入开展第三个十年绿美吉林行动，新建和改善提升绿水长廊1000公里以上，创建60条（段）幸福河湖。实施“山水”工程、“历史矿山”示范工程，修复国土面积50万亩。全面完成“三北”工程70万亩、沙土地治理14.3万亩年度建设任务。建设好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抓好松嫩鹤乡国家公园创建前期工作，推进向海、莫莫格等国际重要湿地保护修复，加快鸭绿江重要源流区保护修复项目建设。实施查干湖生态修复治理工程，综合运用控源、截污、引水、修复等治理手段，推动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到2025年稳定在四类。持续开展省级生态环保督察，推进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强碳市场建设，开展林草碳汇试点，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打造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示范省。加快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全面推广绿色制造。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深入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加快海绵城市、森林城市建设。

（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用心用情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把“群众小事”当作“心头大事”，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抓好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民生实事。实施提升就业服务质量工程，统筹推进援企稳岗、技能培训、创业带动、灵活就业等措施，城镇新增就业21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70万人，零就业家庭确保动态清零。为退役军人提供就业岗位1万个。为10万名有需求的持证残疾人和残疾儿童提供康复训练、辅助器具适配等基本康复服务。为1万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救助恶性肿瘤、血友病、白内障、股骨头坏死等疾病困难患者1200名以上。支持300所中小学校建设“活力操场”。为重点地区6000名新生儿提供免费遗传代谢病筛查服务。配建健身路径200套，建设多功能运动场26个、笼式足球场20个、健身广场5个。改造瓶装液化石油气居民用户管阀50万户。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110条。

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全面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在全省范围推行个人养老金制度。推动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加快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提高城乡居民医保政府补助标准、工伤保险待遇标准。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强化困难群体帮扶。稳步提高最低工资、城乡低保标准。

全面发展社会事业。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加快122个公办幼儿园建设。抓好义务教育“优质校＋薄弱校、新建校”集团化办学，促进优质教师轮岗交流。推动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对口帮扶县域薄弱高中。推动职业教育达标提质培优，力争新增1－2所职教本科院校。推动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优化高校学科专业布局，启动新一轮“双特色”高校建设，实施博士硕士学位授予高校培育计划。筹建吉林高等研究院。深化教育开放合作，打造东北亚教育合作高地。深入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建设多层次医联体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扩大“一次就诊只挂一次号”服务试点覆盖面。“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实现全覆盖。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落实生育支持政策，发展银发经济，抓好居家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建设综合嵌入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30个、新建改建合作助老餐厅和助餐点1300个。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做好第十四届全国冬季运动会备战参赛工作。持续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试点工作。加强国防动员体系能力建设，做好退役军人事务和双拥工作。着力发展慈善、残疾人、地方志、中医药、红十字、妇女儿童、志愿服务等事业，全面做好港澳台、外事侨务、民族宗教、气象、测绘、援疆、援藏等工作。

加强和改进社会治理。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对群众反映强烈的急难愁盼问题马上就办、一抓到底。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接诉即办”改革，以机制创新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大力提升供热满意度，完善热力企业考核退出机制。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提高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现代化水平。统筹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和煤电油气运保障供应。严控新增“无籍房”，确保动态清零。开展“薪安吉林”专项行动。深化社会面协同管控，严厉打击各类严重违法犯罪，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守护好人民幸福和安宁。

（七）坚持以高水平安全护航高质量发展，积极防范妥善应对重点领域风险。强化忧患意识、底线思维，以“时时放心不下”责任感，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底线。

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统筹资金、资产、资源，打好盘活、重组、增收节支组合拳，优化债务结构，压降债务成本，杜绝新增隐性债务。严格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审核论证，严控政府性低效投资项目。分类加快融资平台改革转型。落实财政资产处置变现化债措施，确保资产变现盘活。

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坚持“稳定大局、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精准拆弹”，妥善处置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做到“长牙带刺”、有棱有角，严格市场准入、审慎监管、行为监管等环节执法，健全权责一致的风险处置责任机制。深化地方金融监管能力提升行动，加强小额贷款公司监管，开展融资担保公司分类评级，稳妥推进交易场所清整，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

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探索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加大政策机制创新，妥善处置高风险房企和项目，推动房地产业转型发展。促进金融与房地产良性循环，用好专项贷款、专项借款政策，推动企业去库存、降负债，改善流动性。全口径完成1.5万套“保交楼”任务。

防范整治安全生产风险。启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落细落实“三管三必须”安全生产责任，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要问题，强化安全管理措施，突出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危化品、煤矿和非煤矿山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统筹抓好防汛抗旱、森林防火、防震减灾救灾等工作，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实现振兴发展新突破，需要各级政府更加给力、更有作为。要锲而不舍加强自身建设，以奋进的姿态忠诚履职、担当尽责、开拓创新，努力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旗帜鲜明强化政治建设。政府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要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学深悟透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善于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转化为工作思路、细化为务实举措。要始终把心贴近人民，心系百姓安危冷暖，察实情、办实事、解难题。

依法行政强化法治建设。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充分听取各方意见，深入进行论证，涉企政策注重与经营主体沟通。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执法监督，防止不作为、乱作为。健全政府守信监督机制，治理政府失信行为，确保政府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依法接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自觉接受省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省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省政协提案。持续推进府院联动机制由个案协调、事后化解向前端治理、源头预防延伸。加强和改进政府立法，做好向省人大提请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工作。

担当作为强化作风建设。要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以不甘人后的姿态和“钉钉子”精神争先进位。敢于斗争、善于胜利，该做的事顶着压力也要干，该负的责冒着风险也要担，直面问题、不回避、不绕道，问题不解决不罢休。坚持把调查研究作为谋事之基、成事之道，突出“深、实、细、准、效”，在解决问题、务求实效上下功夫。各级政府既要按制度、程序办事，又要化繁就简、提高效率，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带头开短会、发短文，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

目标牵引强化效能建设。要善于把战略、思路、规划转化成实施方案、解决方案，落实“五化”闭环工作法，分系统、分部门、分市（州）制定“施工图”，工程化项目化推动，切实把“蓝图”变成“实景”。各级领导干部要拎清重点、抓住关键，强化牵引性、支撑性有效抓手，找准工作切入点，主动跨前一步，加强协同配合，优化工作流程和工作机制，促进各项任务成果化、具象化、有形化、可感可及，把“当好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落实到实际行动中、体现在工作成效上。

持之以恒强化廉政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管好关键人、管到关键处、管住关键事。健全权力运行制约监督机制，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负面清单，加强涉及“人、财、物、执法”关键领域制度建设。严肃财经纪律，厉行勤俭节约，决不允许盲目举债铺摊子，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全面肃清孙政才和苏荣、王珉流毒影响，持续巩固发展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的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

大道至简，实干为要。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咬定目标敢闯实干，全力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为推动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率先实现新突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实际行动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